

伊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深入贯彻落实建设法律、法规，坚持“标本兼治、整顿与规范并举”的原则，强力整顿和规范伊川建筑市场秩序，全面加强建设执法工作，保障了伊川建设事业平稳、健康、持续发展。

(一) **主动公开情况。**2022年在伊川县人民政府网发布信息18条，其中建设动态6条，政府信息公开信息9条，其他信息3条，一共开设3个栏目；办理行政许可27件；处理违法行为11起，下达文书11份，收缴罚款53万元。

(二) **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2022年，本单位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诉求。

(三) **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**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和管理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安全、高效，严格落实审核制度，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。二是健全政府信息制作、公开、存档等制度，同时按照立改废的要求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动态调整。

(四) **监督保障情况。**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，凡是公开内容均通过保密审查登记，把好信息公开第一关。在公开基本内容时，将各下部门提供信息集中收集，如本部门财政预算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等均由财务科审核把关后进行规范化公示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，有效规范。对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、办公地址联系方式进行公开，对为民服务事项办理流程、本年度各种标准政策等进行及时公布，为群众提供监督保障渠道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上还有待提高；三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提高意识，严格落实工作制度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首要解决的问题是提高意识，同时，结合我局情况，及时、有效地调整工作方法，优化信息公开工作，更好地将工作情况和面貌展现给群众。

二是优化内容、全面扩展信息领域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应该涉及各个领域，拓宽公开渠道，丰富公开内容，采用监督考核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起到应有效果。

三是加强培训，提升工作效率。强化与上级部门的业务对接机制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，培养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信息员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